

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股东减持计划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6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《关于监事股东计划减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139），刘晓良先生计划自2017年6月29日起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,00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.10%。近日，公司收到监事刘晓良先生的《股份减持计划完成告知函》，刘晓良先生于2017年6月29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817,194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09%。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，本次减持股份总数未超过减持计划中约定减持股数，上述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。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1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减持股数 (股)	减持比例 (%)
刘晓良	集中竞价	2017-06-29	4.911	817,194	0.09
合计		--	--	817,194	0.09

2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 (股)	占总股本 比例(%)	股数 (股)	占总股本 比例(%)
刘晓良	合计持有股份	4,868,768	0.51	4,051,574	0.42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1,217,194	0.13	400,000	0.04
	有限售条件股份	3,651,574	0.38	3,651,574	0.38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刘晓良先生本次减持公司股份符合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2、刘晓良先生本次减持股份总数未超过减持计划中约定减持股数，严格遵守其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刘晓良先生签署的《股份减持计划完成告知函》。

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6月30日